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-事求人-機關徵才項目明細

徵才機關	中央研究院
人員區分	一般人員
官職等	薦任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
職稱	編審
職系	圖書資訊管理職系
名額	1
性別	不拘
工作地點	10-臺北市
有效期間	108年8月19日-108年9月2日
資格條件	<p>一、大學以上圖書資訊相關學系畢業。</p> <p>二、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以上考試及格，具圖書資訊管理職系任用資格，並經銓敘審定薦任第七職等以上合格實授之公務人員。</p> <p>三、未具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或公務人員陞遷法第12條規定之各項情事及特考特用限制調任之情事者。</p> <p>四、具服務熱忱、工作認真積極、品德操守良好者。</p> <p>五、具英文說、聽、讀、寫能力(能檢具全民英檢或其他相關考試證明者尤佳)。</p> <p>六、具資訊科技之能力與素養。</p>
工作項目	<p>1. 綜理圖書資料之蒐集、分類、編目、參考諮詢、閱覽、典藏與維護，執行推廣利用及館際合作業務。</p> <p>2. 圖書館管理及資訊服務之提供、督導及執行。</p> <p>3. 辦理圖書資訊自動化系統之建置、轉置與維護。</p> <p>4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</p>
工作地點	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(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128號)
聯絡方式 (含檢具文件)	<p>一、意者請檢具以下表件：1. 完整之公務人員履歷表(含照片、自傳請敘述所學科系、所受訓練、工作經歷及專長能力及日、夜間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) 2. 現職派令或最近一次派令影本 3. 歷次銓敘審定函影本 4. 最近5年之考績通知書及獎懲證明文件影本 5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6. 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7.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(如語言檢定或專業證照)。</p> <p>二、務請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(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)(編審)」，於108年9月2日前郵寄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資歷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面試，報名資料恕不退件，惟未獲通知面試或未獲錄取者，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檢附回郵信封，俾利郵寄。</p> <p>三、本職缺正取1名，得視成績擇優增列候補1至2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3個月。</p> <p>四、郵寄地址：115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128號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，聯絡人：宋小姐，連絡電話：(02) 2783-9910#1102。</p>